

维多莉亚·荷特 著
沈 锦 惠 译

深宫孽海

友谊出版公司

1561.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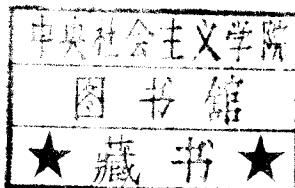


200406275

深 宫 孽 海

维多莉亚·荷特 著

沈 锦 惠 译



友谊出版公司

一九八三年·北京

深宫孽海

*

友谊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

开本：850×1168毫米1/32·印张103/4字数256,000

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10309·11 · 定价1.65元

1986/6/5

译序

幽深的宫闱，无边的孽海，这应是伊丽沙白一世时代的英宫写照。

伊丽沙白一世在英国史上，算得上是威名赫赫的女王。她精于权谋，知人善任，因此能使区区英伦三岛的英国在十六世纪时代，与法、西两强邻成鼎足之势。击溃无敌舰队一举，更是威震当时，为英国的历史写下辉煌的一页。

然而，这位英国女王的宫廷秘辛，也一直为后人所乐道。她登基时，正值二十五岁的黄金年华；逝世时，已是七十高龄的白发老妇。漫长的统治期间，多少皇亲为篡其位而谋叛策反，多少臣属为争其宠而互相倾轧，更有野心家用尽心机，想博其青睐，成为王夫，与她共享江山。身为宫廷的核心，伊丽沙白就如一盏巨烛，任群蛾飞扑而不为所动。但她有她的理智和情感，有她的爱憎喜恶，因此也有她内心的挣扎。漫长的在位期间，她确是经历了许多艰难抉择，不过到头来能跟她相终老的，不是宠佞、王夫，而是那灿烂夺目的王冠。

本书的主人总共有四位：女王伊丽沙白一世、权贵列斯特伯爵，以及一位美艳的伯爵夫人和她的儿子。四人的关系错综复杂，衬托出权欲和情欲的交战、爱情的追逐和母子亲情的悲欢。故事的叙述以回忆为主，多旁及当时代欧洲的政治风波，政治婚姻的内情，以及英国政况及皇亲贵胄的家族关系。因此，读来恐稍嫌繁琐，不过对于想了解自亨利八世到伊丽沙白一世之间英国历史的读者，必有很大的助益。

人类的欲念和情感在任何阶层均可观察出来，但在竞逐愈

激烈的地方，其流露也就愈明显、愈深刻。无边的竞逐，若无边的孽海，置身是非圈中，只会惹来更多无谓的烦忧，这或是智者所深戒的吧？《深宫孽海》这书与维多莉亚·荷特的其他著作在文体、风格上有很大的不同，不过书中情节的浪漫和内容的曲折则无二致。读此书，除使人了解当时代的英宫历史之外，亦能促人警惕，发人深思，想必是作者有心之作吧？

目 录

译序	(1)
庄园老姬	(1)
异国流亡	(5)
皇家丑闻	(17)
初次际遇	(38)
离宫生涯	(76)
坎尼华滋	(93)
事机泄露	(127)
列斯特夫人	(153)
变奏	(179)
青蛙王子	(194)
“列斯特国协”	(213)
海外冒险	(231)
胜利之役	(258)
列斯特之死	(272)
艾塞克斯	(285)
走上刑台	(302)
庄园老姬	(334)

庄 园 老 媳

莫怨琵琶，
彼肖似我，当轻吟慢语，
彼缺乏急智，当奏此曲音。
虽稍显怪异，仿如劝善说理，
莫怨琵琶。

——汤玛士·韦艾特爵士
(一五〇三——一五四二)

现在，我再也不会入宫了。我已经老迈，一直呆在杜雷顿庄园的老家。老太婆总可以作些梦来打发时间。有的人就说：“老夫人还健在，她多大年纪了？这样的岁数不太常见呢！夫人仿佛会长生不老似的。”

有时我也这么想。如今，还有多少人记得一五五八年十一月，玛丽女王去世的那一天？人称她为血腥玛丽，她的死，人民并不特别哀悼，只有少数拥戴她的人才会痛苦，因为她一死，他们的麻烦就大了——还有谁记得我的族人伊丽沙白被立为大英帝国女王时的盛景？然而我记得清清楚楚，那时，我们身在德国。因为玛丽登基时，家父认为还是逃离英国为妙，否则，我们的家世和宗教信仰都比较倾向年轻的伊丽沙白，在国内可能会招来危险。

当时，家父召集我们一起下跪，感谢上帝，他是十分虔诚的人，尤其家母还是伊丽沙白的表姐，新的王朝应该对我家有利。

那时我才刚满十七岁，听了不少有关伊丽沙白和她母亲安·葆琳王后的事情。我的外婆是玛丽·葆琳，是安·葆琳的姐姐。安·葆琳机敏光艳，她一生的故事，为我家传奇的一部分。我一看到伊丽沙白，便知道“机敏”是什么意思，因为她也有这种禀赋，不过与她母亲的机敏并不相同。伊丽沙白还有其他特质：她绝不会尝到刽子手的斧头滋味。她太聪明了，不可能被砍头的，她在早年，就已显出她自保的天赋。不过，她虽然娇艳，也美得惹眼，却缺乏她母亲和外婆（玛丽·葆琳十分明智，她身为国王情妇，但并不要求后冠）所具有的魅力。老实说，我也继承了外婆这种魅力：伊丽沙白发现这一点（什么东西都瞒不过她的眼睛），便怀恨在心。

她登基时，充满了善意的谋划；我得承认她很想维持这分心意。她一生中，有一次重大的恋爱，那便是同她那顶皇冠的爱情。不过她喜欢玩火，偶尔也爱来点调情，然而登基的第一年，她被灼烫得很惨，我相信从那以后，她便决心不再允许相同的事情发生。她一生恪遵职守，对这位伟大的情人——皇冠——坚贞不二，因为那是她最辉煌、灿烂的权力象征。

即使在最热情奔放的时刻（这种情形常有），我也绝不能凭这一点任意嘲弄罗勃，否则，他会大为光火。不过，一知道我对他说远比伊丽沙白来得重要，我也就心满意足了：当然，我指的是如果伊丽沙白没有了皇冠的情景。

我们三人的关系，恰恰是命运的安排。他们两个在政治舞台上高视阔步，成为当代最显赫、最受崇敬的人物。而我，这三角关系中的第三者，只隐在他俩的身后当一名小角；然而我总要让他们感觉到我的存在，而且我屡试不爽。伊丽沙白尽管千方百计地要把我推开，却从未成功。那时候，宫廷中人就数我最“蒙”她怀恨，再没有其他女人，可以引发这样惊人的嫉妒心。她要罗勃，然而他却成为我的……且还是自动自发

地。我们三个人都知道：她虽可以给他皇冠（他也象伊丽莎白一样，疯狂地爱着皇冠），我却是他所要的女人。

我经常梦想我又回到那些日子里，我感到畅快，感到兴奋遍及我的周身；我忘了自己已经是个老太婆，我又渴望和罗勃亲热，并和伊丽莎白斗智了。

然而他们早就进了坟墓，只剩我一个人活着。

所以，缅想过去成了我的一大慰藉，我又一次旧梦重温，有时候，我不免怀疑那些是我的想象，那些才是真实的。

现在，我变了，我成了庄园夫人。一些过去生活同我一样的女人都进了修道院，每天忏悔祷告，希望以虔诚的余生来赢得天堂的席位；我却献身于慈善事业中，成了乐善好施的夫人。我的子女都已死去，我却还活着。如今，我突然想把过去这件事写下来，这会是我重温旧梦的绝妙方法。

我将试着坦白，因为要重温旧梦，这是唯一的办法。我将试着去看我们三人的真实面目，看看这辉煌的三角关系——有两个火花激进的要角，这种关系自然辉煌无疑，而且，也往往灿烂得令人目眩。我本人也插上一脚，地位也相当重要，尽管他们都那么显赫。他们对我而言，当然也十分重要。这三角关系中，到底是什么情感在作祟？罗勃爱我，这使得我成了女王的情敌，而女王的敌恨又引出嫉妒。我们都明白我可以取悦罗勃，她却不行；然而她虽气愤，却绝不会丧失理智。她仍然深知自己所握有的王牌。她对我，简直厌恶到极点，还称我为“那只母狼”。其他人也模仿她，但却不是因为轻视我，而是想奉承她。然而我，在所有女人中，只有我这么令她嫉妒、令她懊恼，而且，也唯有她能令我耗费心神到这步田地。我们一直在冲突中，她占了上风。她以权力对抗我的美貌；而罗勃，则在我们两人之间摆荡不已。

也许是她胜利了，谁说得出来？有时我也不敢确定。我从

她身边拉走了他，然而她又从我身边拉走了他；到头来，死亡把我们两个都欺骗了。

她对我也报复过了，而且手段相当厉害，不过我虽年迈，却仍有精力和热情来说说我们的故事。我想让自己相信过去这一段往事。我想坦白地谈，谈我自己，谈伊丽莎白女王，以及那两个我们所深爱的男人。

异 国 流 亡

皇城中到处是绞架，公共建筑上满挂着王国勇士的头颅，正当此时，伊丽沙白公主却躺在离此间约七八英里的病床上，全身肿胀，不成人形，生存的机会微乎其微……

——安东尼·诺艾耶，法国大使，评伊丽沙白在韦艾特叛变中一次“侥幸得病”的例子。

我出生于一五四一年，恰在伊丽沙白的母亲被处决后的五年。伊丽沙白时年八岁。那年，国王又娶了我亲族中的一个女孩，凯撒琳·郝华德。可怜得很，第二年她遭到同样的命运：国王一声令下，她就被砍头了。

我领洗时的教名与外婆相同，就叫蕾提蒂亚。我家是个大家庭，有七男四女，双亲既慈爱、又严厉，不过这只是为了我们着想，父母就常这样提醒我们。

我童年时代是在罗德庄园中度过的。这个庄园，为国王所封赐，那时恰是我出生前三年。不过，国王一垂涎任何乡间宅第，往往会视为已有，罕普顿宫就是皇室贪婪的显例。所以，他能封给家父这一项产业，倒也是令人欣慰的一件事。

家父时常离家在外，奔忙于朝廷的事务，家母则很少入宫。很可能因为母亲与亨利国王的第三任妻子安·葆琳关系过于密切，会勾起国王不愉快的回忆所致。安·葆琳既然已遭到处决，她的族人自然不可能受到欢迎，因此，我们的日子过得很平静。

童年时代，我倒是很满足，然而我一长大，就变得执拗不堪，巴不得快快逃开这种平淡的生活。

课室中的功课对我而言，既沉闷又冗长。铅制的窗棂、靠边的座椅，还有长长的书桌，供我们埋头作那苦不堪言的功课。母亲常到课室来，察看我们同家庭教师的上课情形。她会检查我们的书本，倾听我们的进度报告。如果她听说我们状况很糟或甚且漠不关心，便会把我们都召集到日光浴室；在那里，我们得拿起针线，听她演说，她会唠叨地说教育对我们这种阶级的人是多么重要。男孩子不必到课室上课，依照当时风俗，他们必须到优秀家族去接受陶炼，然后再到牛津或剑桥去。亨利已经离家了；其他如威廉、爱德华、罗勃、理查和法兰西斯，都还太小；至于汤玛斯，则还只是个婴儿。

就在这几次演说中，我和几位姐妹：赛西丽亚、凯瑟琳、和安，都认识了伊丽沙白。“她是我第一个表妹。”母亲骄傲地解释着，她旋又说我们都该向伊丽沙白看齐。她五岁时，已俨然象个拉丁学者，希腊语说得跟英语一样好，此外，法语和意大利语也十分流利。这跟她那些甥女多不一样！她们上课时，光会东张西望，毫不用功，那位好教师只得向她们的母亲诉苦，说她们天资愚笨，还漫不经心。

当下我冲口就说了：“看样子，伊丽沙白很蠢。我敢说她如果懂拉丁文和那么多语言，那么别的事情，她一定不知道。”

“我禁止你再用这种口气说伊丽沙白公主，”母亲叫着：“你知道她是谁吗？”

“她是国王和安·葆琳王后的女儿，您已经提过好多次了。”

“你难道不晓得那是什么意思吗？她有皇家血统。以后，她并非不可能当上女王。”

母亲很容易忘记我们到日光浴室来的目的，她谈起她的童

年往事，我们都津津有味地听着。对我们女孩子而言，这毕竟远比劝我们上课要专心的演讲要动听得多。母亲一讲得起劲，就不会注意到我们的手已经怠懒地停放在膝上。

那时我们多年轻，多天真。我开始留意周遭时，必定已经六岁了。那时候，恰是老国王在位的最后几年。

母亲并不谈当前的时局，因为那可能招致危险。她只提及过去在何佛的光辉时代，那时她还很幼小，被携往城堡拜谒祖父母。那一段日子，正是葆琳一家的辉煌时期：家中出了一位王后，自然就飞黄腾达了起来。

“我见过她一、两次，”母亲说：“但我忘不了她。那时她带有几分狂气。生了伊丽沙白以后，就死命地想要一个儿子。那时候，只有生个男孩来继承王位，才救得了她。我的表哥乔治也在何佛——他是我见过的男人中，最最英俊的一位……”她的声调有些伤感，我们并不强要她讲乔治舅舅的故事。根据经验，我们知道这种要求只会打断她的回忆，令她想起她是在对一群少不更事的儿童讲些她们无法了解的事情。后来，我们才知道那位英俊的乔治表哥和他的妹妹一起被处决了，罪名是他俩近亲通奸。这当然是捏造的，国王只不过想摆脱安·葆琳，另娶珍·西慕尔罢了。

我常告诉赛西丽亚说，生长在这种家族中，实在很够刺激。育婴室中，我们泰然接受死亡，儿童（尤其象我们这种家庭的儿童）也不把死亡当一回事。每次看族人画像，常常听说：“这一位被砍头了。他和国王意见不合。”那颗危颤、悬着的头颅，分明是很现实的一个活证。

然而在日光浴室里，母亲的描述，使得何佛的一切都活生生地呈现在我们眼前：护城河、吊闸、中庭，以及国王经常用餐的大厅，还有长长的书廊，国王在那儿追求我们著名的族人——迷人的安·葆琳。母亲经常唱些宫中游吟诗人所唱的歌

(有些曲子是国王亲手写的), 当她手抱琵琶, 轻拢慢捻之际, 眼神常熠熠生光, 回想葆琳家族倏忽的光辉时日。

如今, 外高祖父汤玛斯·葆琳就葬在何佛的教堂墓地里, 外婆玛丽倒不时来看我们。我们都喜欢这位外婆。有时, 我们很难想象她一度曾为老国王的情妇。她并不特别漂亮, 可是却具有我前面提过的某种特质, 且也遗传了给我。我很快就发觉我也拥有这种特质, 我很为此庆幸, 因为我明白这会带予我许多我想要的东西。这种特质很难以解释, 只可以说那是一种魅力, 为异性所难以抗拒。在外婆身上, 它显得温柔、易于折服; 在我身上则不然, 我工于心计, 精打细算。然而不管如何, 我们都具有魅力就是了。

后来, 我们知道了那令人鼻酸的五月天。就在格林威治的骑射赛会上, 安·葆琳同她哥哥和几位朋友被带往钟塔, 然后被判刑处决。我们也知道国王随后就娶了珍·西慕尔。后来, 国王唯一的合法儿子爱德华, 就诞生了。他在一五四七年登基, 成为我们的国王。

可怜的珍·西慕尔分娩时就死了, 没福享受她的成果。然而那小王子保住了小命, 成为王国的寄托。随后, 国王又娶了安·克蕾芙, 这次婚约很快就解除了。再来则是那位倒霉的凯撒琳·郝华德。逃过霉运的只有最后一任妻子, 凯瑟琳·巴尔。不过据说若不是因为国王年老力衰, 两脚肿溃, 对女人没法再多挑剔, 恐怕她也是难逃噩运的; 另方面, 也亏得她一直是个好看护, 把缠绵病榻的国王照顾得无微不至, 否则, 她的下场八成也同凯撒琳·郝华德一样。

新王登基后, 我们进入了爱德华六世的统治时代。王上年仅十岁, 没大我多少, 那位模范生伊丽莎白则大他四岁。我记得父亲回到罗德菲尔·格雷的庄园中, 状至欢愉, 显然对政权的转移十分满意。新王的舅舅爱德华·西慕尔, 被立为摄政王,

封号是山姆塞公爵。这位全权在握的绅士是一位新教徒，他将把新的信仰灌输给他年轻的外甥。

父亲愈来愈倾向新教了。他对母亲说：国王第一位妻子所生的大女儿玛丽笃信旧教，如果她登上王位，将是英国最大的灾难，也可能累及诺里斯家族（即我家）的人。

“要是那样，”父亲预言着：“绞刑台上就会沾满许多好人的血迹，遍及西班牙的恐怖审讯也将蔓延到我国。所以，谢谢上天赐给我们这一位小国王，也恳祈他的仁慈及眷顾，让爱德华六世也能长命百岁。”

接着，我们便跪下来祈祷。这习俗，我总觉得我家遵行得近乎过分，父亲便谢谢上天垂顾英国，恳请祂继续照拂我国，也特别照料诺里斯一家人。

日子就这样过了几年，我们的生活，也如同上流阶层一般，继续读书、求学。女孩儿也该有良好的教育，这在我家，是一项传统。我们的课程特别着重于音乐和舞蹈，还得学弹琵琶和大键琴，宫庭中一有新的舞步出现，我们就得学会。父母亲要我们随时预备好，免得突然奉召进宫而措手不及。

我们常在画廊中吟唱抒情诗，或者弹奏乐器。我们多半在十一点整在主厅用餐，如果有访客，便在餐桌旁直坐到下午三点钟，倾听那些令我着迷的话题。因为爱德华在位期间，正是我快速成长的时候，庄园之外的一切，在在都吸引着我。晚餐则在六点钟，而且总是特别丰盛，每个人的心情也有几分兴奋，因为我们从不知道那个不速之客会突然光临。象我们这种家庭，通常门户洞开，因为父亲不希望别人认为我们小气。餐桌上，总是大块大块的牛羊肉，以及各种肉饼，配上园里摘来的香料，鹿肉和鱼肉则调着酱汁，此外，还有蜜饯、杏仁饼、姜汁面包、和糖心面包，餐后，若有剩菜残羹，往往由仆人解决

掉。家门常有乞丐，母亲常说自从国王解散修道院以后，乞丐的数量倍增，简直惊人。

圣诞节期，有许多庆祝活动，我们小孩子都穿上新衣，以演戏自娱。到了第十二夜 我们便在大蛋糕中比赛寻宝，看谁先找到那个银闪闪的便士，找到的人，就可以当国王或王后(就当那么一天)。那些日子里，我们天真地以为日子会永远这样过下去。

当然，如果我们够聪明，便会看出隐忧的。父母亲就看得出，因此父亲才常常显得很严肃。国王身体很弱，万一他有什么变故，王位一定归给那位玛丽无疑，如此一来，就大事不妙了。惧怕的人还不只我们一家，全国最有权势的约翰·杜雷看法就和父亲一样。他身为诺森伯兰公爵，握有大英帝国的实权，要是玛丽登基的话，他就完了。他既不愿在监狱中打发余生，也不想尝斧刀加颈的滋味，便暗中策划着。

我听父母亲谈过这个问题，很明白他们内心的不安。父亲是个奉公守法的人，他虽不无私心，却不能不接受舆论的观点，很可能大多数人民会说玛丽才是王位真正的继承人。这种情形很特殊，因为玛丽若是合法婚生子，伊丽沙白就不是，以前国王急着娶安·葆琳，便把玛丽的母亲亚拉冈·凯撒琳公主休掉，还宣称过去二十年的婚姻不算数。如果他同凯撒琳的婚姻为合法的，则他娶安·葆琳就违法了，安·葆琳的孩子伊丽沙白，也就成了个私生子——这种逻辑很简单。我家因为是葆琳家的亲戚，而且为了本身前途起见，当然必须相信国王的第一次婚姻不算数。可是，父亲一向很明理，所以我猜想他要坚信伊丽沙白的合法地位是不无困难的。

他对母亲说诺森伯兰公爵一定是想立珍·格雷为女王。因为她是亨利八世姐姐的孙女，王位当然也有她的份，可是人民必定不会接受的，何况天主教派势力强大，一定专为玛丽撑腰。

难怪爱德华国王的病会让父亲那么担忧了。

不过，父亲也不赞同诺森伯兰公爵。他既娶了葆琳家族的人，如何能不偏袒伊丽沙白公主？而且伊丽沙白是国王的女儿，当然比珍·格雷还有优先权。不幸的是杀出这么个程咬金，那位西班牙公主的女儿玛丽，国王的长女，顽硬的旧教徒。

那些日子，真是战战兢兢的。诺森伯兰公爵在珍·格雷身上下了一切赌注，把她娶回家门，与他儿子基尔福·杜雷完婚。

这便是爱德华王朝末期的政况。那时我十二岁。我们几个姐妹都喜欢听仆人聊天，特别是有关我们那位出类拔萃的表亲伊丽沙白的事。谣传中的她，与母亲的描述大不相同，她不再是希腊拉丁文的学究，也不再是她那几位呆头呆脑、好吃懒做的诺里斯亲戚的模范了。

亨利八世再婚之后，伊丽沙白被送去和她的继母凯撒琳·巴尔同住，就在却尔西区的孀宫里。凯撒琳·巴尔另嫁给汤玛斯·西莫尔，正是全国最英俊惹眼的男士之一。

“据说，”一位仆人告诉我们：“他对伊丽沙白公主有点儿意思。”

我对这些“据说”往往兴致盎然。这些“话”当然多半是臆测之辞，也许该置之不顾的，可是我总以为那里边不无几分真相。无论如何，有人说孀宫那边的进展相当刺激，伊丽沙白同她继母的丈夫之间有些暧昧，这实在有损她的身分和声誉。据说他趁她睡觉时潜入她的卧室，她又笑又嚷地逃开，那种叫嚷，不无挑逗的意味。有一次伊丽沙白穿着一袭新的丝袍在花园中漫步，他因妻子的驱策，竟拿起剪子，戏弄地将她的袍子剪碎。

“可怜的凯撒琳·巴尔！”有人这么说。她可知道这种戏谑